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5）第 332A001041 号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大股份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永大股份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执行了鉴证。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有关规定，编制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资料是永大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程序的基础上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永大股份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作为永大股份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相关文件，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14.27	199,974.64	-13,462.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68,622.60	675,619.66	352,203.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94,768.67	245,510.77	511,765.4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54,728.53	298,957.1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5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359,045.52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60,281.89	244,834.61	-96,136.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2,922.19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2,195.11	2,520,668.21	837,204.0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62,841.02	378,100.23	165,878.9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0,645.91	2,142,567.98	671,325.0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10,645.91	2,142,567.98	671,325.08

注：表中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进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峰张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晓